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6 October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六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96  
全面彻底裁军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九年

2014年10月14日哈萨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向你提交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亚美尼亚共和国、白俄罗斯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吉尔吉斯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外交部长关于《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的联合声明(见附件)。

请将此信正文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96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凯拉特·阿卜杜拉赫曼诺夫(签名)



## 2014年10月14日哈萨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原件：俄文]

###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外交部长关于《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的联合声明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考虑到裁军进程和加强国际核不扩散机制的重要性，重申大力支持2006年9月8日由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吉尔吉斯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在塞米巴拉金斯克签署并于2009年3月1日生效的《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下称《塞米巴拉金斯克条约》)。

《塞米巴拉金斯克条约》签署后，欧亚大陆心脏地带的广大区域成为一个永久无核武器区。该《条约》缔约国以此为加强区域安全和核不扩散机制作出了一项重要贡献。

这一无核武器区的建立对于推动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合作和对于受辐射污染地区的环境恢复而言构成了一个重大步骤，并为打击国际核恐怖主义和防止核材料及核技术落入非国家行为体、尤其是恐怖分子之手作出了有效贡献。

今年的另一重要步骤是将中亚无核武器区制度化。五个核武器国的代表于2014年5月6日在纽约签署了关于消极安全保证的《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我们对此表示欢迎。

我们相信，该《议定书》将迅速得到所有五个核武器国的批准，从而完成使这一无核武器区制度化的进程。

我们深信，这将为裁军进程、加强国际核不扩散机制以及和平利用核能作出重大贡献，有利于消除全球核危险。